

证券代码：002541

证券简称：鸿路钢构

公告编号：2020-110

## 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增持计划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

基于对安徽鸿路钢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可，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承诺自2019年11月06日起至2020年05月05日止增持公司股票860万元至1140万元。（增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如遇公司股票停牌，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。）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刊载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

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>）上的《关于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自愿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87）。

2020年4月28日，公司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增持计划延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42），由于受疫情影响，无法在原约定日期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，增持计划实施的截止日期由2020年5月5日延长至2020年11月5日。

#### 二、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本次增持主体已全部完成增持计划。具体增持情况如下：

增持人	职务	拟增持股份 金额区间 (万元)	增持股数 (股)	增持金额(元)	增持后占公司 持股比例
王军民	总经理	200-300	159,510	2,001,450	0.0305%
姚洪伟	副总经理	80-100	51,800	801,915	0.0099%
沈晓平	监事会主席	100-120	23,300	1,001,154.40	0.0044%
张玲	会计机构负责人	60-80	17,400	603,553.80	0.0033%

孟凡利	商务技术负责人	100-120	84,200	1,000,717	0.0161%
邓权	决算部负责人	100-120	56,900	1,002,009	0.0109%
沈志远	信息技术负责人	100-120	54,600	1,001,746.2	0.0104%
陈婷婷	结算中心负责人	70-100	22,700	700,862.50	0.0043%
吕庆荣	证券事务代表	50-80	12,300	500,733	0.0023%
合计		860-1140	482,710	8,614,140.90	0.0921%

注：以上主体增持前未持有公司股份，本次合计增持 8,614,140.90 元，已完成上述增持承诺下限 860 万元。

### 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- 1、增持主体承诺：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减持其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。
- 2、本次增持行为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等的规定。
- 3、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- 4、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，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鸿路钢结构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九日